

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12003臺北市北投區新民路10號
承辦人：李佳勳
電話：28979001#210
傳真：28946754
電子信箱：chashing24@hm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新中字第111300362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 學年度藝術領域視覺藝術科雙語公開觀課實施計畫
(8911434_111300362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臺北市110年度雙語教學公開授課，歡迎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教育局111年3月15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34647號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於5月17日(星期二)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搜尋北市研習字第1110516002號「臺北市110年度雙語教學公開授課場次_新民國中(雙語視覺藝術)」。
- 三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5月17日(二)上午8時30分至10時5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次公開觀議課採線上方式辦理。(線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nd-csoh-vqd>)
- 四、參加對象：歡迎臺北市各校對雙語教學有興趣之教師，請貴校核予公假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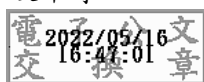
民權國中 1110516



OOAA1116003406

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03406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臺北市110年度雙語教學公開授課，歡迎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5/17 08:34:43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5/17 10:36:39

公告週知。

